

缚虎手（上）

天字中云沉风恶，蓦地电光一闪，幻出耀目的道道金蛇。接着是一声霹雷，发出令人昏眩的暴雷，震撼着大地。随之而来的地大雨倾盆，似乎天动地摇，像是世界末日。

这是江南六朋盛暑中的暴风雨，平常得很。

南京应天府辽宁西南，与太平府当涂县交界的慈姥山上，气氛却颇不平凡。

这座山并不高，前临大江，积石成矾，岸壁峻绝。后临南北往来官道，山势略为平坦。

官道通过山西南，官道上商旅往来不绝。山西建了一座慈姥庙、已经有十余年无人过问，香火早绝，目下已是破败不堪。

山四周盛产桂竹可做洞箫，往昔宫廷乐府所用的洞箫，皆用这座山的竹子制成、因此也称鼓吹山。

在通向慈姥庙的登山小径中，一个穿了衰衣的中年人冒雨上行，竹笠戴得低低地，不易看到他的面貌。

这人步履矫健，埋头疾走，狂风暴雨丝毫不影响他的行动，若无其事地向上行。

又一声暴雷乍响，狂风随至。路两侧的竹枝狂野地飞舞，雨水聚急地向他当头倾下。

他伸手拉住雨笠，自语道：“真要命、紧要关头，偏偏碰上这场暴风雨，不知那位神秘的通风报信仁兄是不是前来应约？”

蓦地，一脚踏在一块碎石上，石下泥泞，身形一晃、几乎滑倒。他镇静地站稳，苦笑道：“岁月不饶人，我老了，这碗饭吃不下去啦！唉！自苦英雄出少年、我希望能找到一个能够接手的青年人，唯天下虽大，英才难寻，大概我这把老骨头仍得挺下去，不知能挺得了多久？”

他无意中扭头回望，山下烟雨朦胧，只能看到模糊的景物。

“咦！像是有人上山呢。”人自语着。

他只看到山下竹林的空隙中人影一闪即行消失。连他自己也难以确定到底看到的大影子是不是人。

慈姥庙在望，院墙坍落，院门早已失踪，可以看到破败不堪的殿廊，但庙顶仍然完好，隐避风雨绝无问题。

踏入院门，殿门半掩，空荡荡地空阗无人。他急急抢入殿堂，摘下雨笠，用他那锐利机敏的虎目打量四周，片刻方心中一宽、将雨笠放在积尘近寸的神案上，脱下衰衣放好。整衣向蛛网尘封的神龛合掌一拜，感慨地说：“慈姥大仙，你也该显显灵，找几个善男信女替你重塑金身啦！”

“咚！咚咚！”殿外突传来三声鼓响。

他吃了一惊，殿外廓下的钟鼓已经失踪，怎会有鼓声传来？

他本能地倒纵而出，在殿门外转正身形、点尘不惊地落地，身法之快、委实惊人。

除了风雨声，鬼影俱无。院中野草与人齐，荆棘丛后，不可能有人愿意在内匿伏，看地面雨廊，没有任何足迹。

“噢！分明有人在廊下击鼓，难道我老得耳背了不成？不会的。”他吃惊地在自语。

正待冲入雨中院外搜寻，殿内却传出物落地声。他扭身抢入，不由倒抽一口凉气，立即严备地贴墙而入，拉开衣襟、露出暗藏在衣内的匕首柄。

没有活的人，只有一具死尸。

神案的拜台下，躺着一个直挺挺的青衣人，手脚松软。青灰色的脸部肌肉扭曲得变了形，

他警觉地用目光先行搜视四周，一无动静。

久久，他终于小心地走近青衣人，拨过对方的脸部，触手处冷冰冰。

“哎呀！是报信的人。”他吃惊地脱口叫。

约他前来会晤的报信人，在青天白日下突然横死在他眼下，即使再高明的人，也禁不住悚然而警。

“危机来了。”他心中暗叫。

他定下心神沉着地开始检查死尸的致命创伤。可是，他失望了，尸体一无外伤，除非他敢剖尸检查内脏，不然绝难找出死因来。

看尸体落地的遗痕，他一看便知是从梁上丢下来的，殿顶未建承尘，梁桁分明，藏一两个人绝无困难。他十分后悔，暗骂自己该死，一个老江湖在搜视四周可疑征候、怎会大意得忽略上方梁顶各处的？

他一咬牙，蓦地纵入后殿的天井。

“桀桀桀桀……”殿门外传来了枭啼般的怪笑声，刺耳难听，令人闻之毛骨悚然。

他火速往回纵，重出殿门。

院门左侧衣袖一闪即回，有人刚离开。

他不假思索地追出。可是，院门外野草萋竹林密布，除了风雨声之外，哪有半个人影？

地面泥泞，但未留下履痕脚印，他心中一冷，忖道：“糟了！定然是通风报信人走漏了消息，被人赶来杀人灭口，来人艺业之高，骇人听闻，我……”

蓦地，左方的竹林中传来了怪笑声：“桀桀桀……”

他第一个念头便是“速离险地”，再耽下去只有死路一条。

可是，已来不及了，不等他起步、殿堂中已传来了阴森的奇异语声：“哈哈哈哈哈！”

釜底游魂，姓许的狗腿子，你还不给我爬进来、难道要在下请你么？”

他不敢冒失地去看个究竟，心说：“我得走，必须将此地的变故传出，不然……”

“叮铃铃……”左后突传出一阵怪异的铃声。

他骇然转身，呼吸几乎要停住了，一阵冷流从脊梁向上急升，冲上泥九宫，他感到浑身都僵了，僵硬地脱口叫出：“招魂使者叶君山。”

竹丛前，站着一身材高瘦的青袍人，头戴雨笠，一双阴森森冷电四射的鹰目，流露出残忍的笑意。瘦削的脸颊不出四两肉，山羊胡仍然漆黑，可知年纪仍轻，惨白的脸色，像是刚从尸坑里爬出来的僵尸，左手举着一只金光闪闪的小金铃。腰悬一把长仅两尺二寸的剑，仅比匕首长四寸，古色斑斓，剑鞘剑把剑穗一身黑，黑得令人望之生畏。

“你还等什么？”身后殿堂中又传出另一人的叫声。

他本能地转身，这次看到殿门中间有人了，不看犹可，看了又令他汗

毛直竖，心向下沉，抽口凉气叫：“九岭玄魔张九洲。”

他身后应身传来一声狂笑，有人用沙哑的嗓音说：“姓许的，还有我玉郎君范世昌呢。”

殿门口站着的是一位一身黑袍的中年人，庙门右侧后方却是一位白脸书生，一俊一丑，形成强烈的对比。九岭玄魔是黑脸膛，身材壮，五官挤在一起，是属于令人一见便难以遗忘的人物，年约半百，乖戾之气外露。

玉郎君范世昌恰相反，年约四十上下，五面朱唇，英俊潇洒，穿月白色儒衫，佩剑，戴一顶油绸制成的高顶雨帽，宛如临风玉树，英气照人。

玉郎君笑伸手，极有风度地贪首为礼，笑道：“许大侠请，殿内敝友已久候多时。”

他反镇定下来了，人到了绝望的境地，反而放得开、将生死置之度外，还有什么可怕的？他深深吸了一口气，淡淡一笑道：“许某今天在幸，总算见到了五怪三魔四邪的诸位高人，范兄叶兄先请。”

招魂使者将小金铃纳放怀中，阴森森地说：“你擒龙客许嘉华是见过大风大浪大世面的白道英雄，咱们这些黑道邪魔，在你许大侠的心目中，哪有什么分量？你是客人，就不必客气啦！请。”

玉郎君呵呵一笑，接口道：“君山兄，人家金陵三剑客光临，咱们虽然是邪魔外道，不登大雅之堂的小人物，也应该客气些、不然岂不貽笑大方？许大侠请进。”

擒龙客淡淡一笑，向内举步，一面说：“诸位既然看重兄弟，兄弟恭敬不如从命。”

站在殿门的九岭玄魔说话可就不太客气了，冷笑一声，让路说：“你阁下最好是又恭敬又从命，不然对你绝无好处，不信且拭目以待。”

擒龙客瞥了对方一眼，目光落在殿堂内，举步入殿，镇静地说：“如果兄弟所料不差，诸位似乎还有朋友并现身，何不请他出来一见？”

玉郎君伸手向外一指，笑道：“瞧，外面是谁？”

擒龙客扭头向外瞧，心中暗暗叫苦，硬着头皮说：“原来是天香门的凌燕萧佩姑娘。”

一位撑了一把油绸彩伞的，穿了一身天蓝劲装，佩剑挂囊的少妇，正袅袅娜娜踏上了台阶。好美，眉目如画，媚笑如花、曲线玲珑的丰盈胴体极为动人。

身后突然传来娇嫩的语音：“许大侠，正人君子目不斜视，怎么看痴了？萧小妹不愧称江湖第一美妇。”

擒龙客回顾，不由骇然。神案上，端端正正坐着一位如花似玉的少女，美得令人屏息。粉脸桃腮，肌肤晶宝吹弹得破，那双勾魂摄魄的水汪汪的大眼睛，令男人心醉神摇。

穿的是盛妆，翠绿罗衫翠绿裙，翠绿的坎肩翠绿鸾带、梳的是代表未婚少女的三丫髻，戴了三朵翠玉花环。看年纪、约在十六七岁，大好青春年华。

香风中人欲醉，满殿生香。

少女的胸前，亮晶晶地戴了一个用奇大上品翡翠雕成的骷髅头，未免令人心惊胆战，这玩意儿怎能做青春少女的佩饰？真要命。

擒龙客死盯着那块翡翠骷髅头，眼中涌起恐怖的光芒，神色灰败。

这位少女出现在神案上，距他身后不足八尺，对方从何而来，何时而

来，他完全不知道，声息毫无，像是幽灵突然幻现，这份超尘拔俗的身法，委实令人骇然。

少女噗嗤一笑，笑容如春，艳极，媚极，令人怪心动神摇，说：“许大侠当然认识我这件胸饰，知道我是谁么？”

擒龙客吁出一口长气，定神道：“如果在下所料不差，阁下定是百劫人妖陈魁。”

“好眼力。”

“阁下故意将翡翠骷髅亮出，与在下眼力无关。”

百劫人妖将翡翠纳入怀中，粲然媚笑道：“为免尊驾胡猜，所以亮给你看看，你明白了吧？”

“诸位有何见教？”擒龙客开始探问。

“荒山残庙，许大侠休怪简慢。”

“好说好说，许某不是来作客的。”

“其实咱们都是客人，不必作无意义的应酬了，今天咱们有事相求，务请大侠慨允成全。”

“诸位有何见教？”

“你不是为龙涎香与黑白珍珠而来的么？”

“这……不错。”

百劫人妖指指地下的尸体，笑道：“这位仁兄是我的一名仆人，他在仪风门外碰见你，当时他发觉有人跟踪，不敢多言、匆匆留了书信，叫你前来慈姥山讨宝物的消息。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你来了，很好。”

“诸位……”

“珍珠不是我们拿的，但下手确是我们这几个人。”

“是谁？”

“咱们不能告诉你，虽则你已不可能向外泄漏了。”

“你们……”

“令兄摘星手许嘉祥知交满天下，艺臻化境，宇内称雄。而你，熟悉江湖动静，机警过人，老实说，咱们对你无顾忌，只有你方能查出线索，因此……”

“因此诸位要杀在下灭口？”

“你猜对了。”

“在下已事先派了……”

“你派了四个人在附近埋伏，他们都不小心，从山西北的悬崖峭壁失足掉下江去了，做了龙王爷的女婿啦！另指望他们了。”

擒龙客向侧方退，呵呵一笑道：“好吧，在下一差错，全盘皆输，没话说，诸位是公平决斗呢，抑或是一拥而上？”

九岭玄魔桀桀一笑，手按剑把迫进说：“姓许的，别往自己脸上贴金，凭你一个江湖小武师，替公门跑腿的小混混狗腿子，你配说这种话？”

“配不配咱们心中有数，阁下请指教。”擒龙客冷冷地说。徐徐拔匕出鞘。

匕首，也就是短剑，标准的尺寸是一尺八，这玩意易学难精，格斗时极为凶险。

擒龙客的匕首全长只有一尺二，如果不是有匕首的形态，常会被人误

是短刀。

匕出鞘，光华耀目，晶虹四射，匕身幻出蒙蒙光华，如不迫近定神细看，不易看清看实锋刃。

百劫人妖格格一笑，叫道：“好一把名震武林的幻电神匕，果然名不虚传。”

擒龙客冷然一笑，道：“承赞了，你阁下的青虹剑，才是人间至宝，名列天下五大名剑之一，幻电神匕何足道哉？”

九岭玄魔剑立下立户，不耐地叫：“姓许的，少废话，准备好没有？”

“阁下，上啊！”擒龙客无畏地叫，立了门户。

四周，殿门是召魂使者，左首是玉郎君，左侧是凌云燕，神案则是百劫人妖，四面把守，擒龙客插翅难飞，除了生死一决，绝给突围而走。

九岭玄魔一声狂笑，走中宫抡攻，一招“笑指天南”人剑俱进，剑上隐发龙吟，注入了内家真力，一出手，便全力相搏，锐不可当，但见剑虹乍吐，攻向擒龙客的胸腹要害，下手不留情。

擒龙客存心拼命，匕首短，必须近身搏击，直等到剑尖近身方闪身一匕斜挥，大喝一声，闪电似的抢进，匕影画出一道耀目光弧，攻抵九岭玄魔小腹与左肋肋，奇快绝伦，不愧称金陵三剑客之一。

几乎在同一瞬间，人影来势如电，左右后三方剑汇集同一瞬人影乍合。

“啊……”狂叫声乍起。

人影静止，剑气乍敛。

招魂使者、玉郎君、凌云燕三人各站一方，三把剑皆分别刺入擒龙客的体内。招魂使者的两尺二寸短剑尤其可怕，从擒龙客的脊心刺入透前心，尽僵而没。

百劫人妖已滑下神案，扶住脸色如死灰的九岭玄魔，急叫道：“九洲兄，躺下我替你裹伤。”

九岭玄魔的左肋血如泉涌，肠子从裂口挤出，左手断了食中两指的前一节，痛得冷汗直流，站立不牢摇摇欲倒。三把剑等于架住了擒龙客，因此擒龙客并未倒下，张口想叫，却叫不出声音，手一松，“当”一声幻电神匕已坠地。

他怨毒地死瞪着前面的百劫人妖，最后叫出六个字：“无耻的狗……东……西！”

三人同时一声长笑，同时拔剑后退。

“嘭”一声响，擒龙客卧倒在地。

凌云燕手急眼快，俯身急抓幻电神匕。

百劫人妖更快，不用手用脚，当然要快些，一脚踏住神匕，笑道：“小妹妹，慢来，这神巴可是我的。”

凌云燕一声轻笑，猛地反手向人妖的下身探去。

人妖吃了一惊，本能地向后退，手一松，扶住九岭玄魔跌倒在地。

凌云燕拾起神匕，笑道：“神匕通灵，有德者居之，小妹当仁不让，谢谢。”

百劫人妖一证，骂道：“呸！你这骚狐狸阴险透了。这把幻电神匕可是名传遐迩的至宝，你获为已有，会招祸的，你……”

“笑话，你能要我就不要？你就不怕招祸？”凌云燕冷笑着说。

“给我！”百劫人妖怒叫，将手伸出。

凌云燕一跃两丈，出了殿门。

“你走得了？”百劫人妖追出叫。

到了院门的凌云燕突然退至厢，低声叫道：“快走，有人来了。”

玉郎君踱出殿门，向退回的百劫人妖说：“见好即收，萧佩姑娘既然爱上那把神匕，那就给她好了。陈兄，咱们走。”

百劫人妖陈魁无可奈何地说：“世昌兄，神匕如果落在萧姑娘手中，她会替咱们带来灾祸的，果然有人来了，咱们走。”

玉郎君抱起九岭玄魔，向召魂使者道：“君山兄，咱们洞庭君山见，兄弟先走一步。”

“好，下月中旬君山见。”召魂使者信口答。

百劫人妖从殿后退，扬声道：“诸位，今后咱们依议各奔前程，如非必要不可聚首同行，以免无意中走漏消息。两位君山之约，最好取消，记住：咱们这几个人在今年这半年中，并未会晤，也不曾到过江南，更不曾听说过这座慈姥山，别小看了摘星手，咱们几个人联手，不一定接得下他那疯狂的夺魄三剑，谁要是被他盯上了，千万不可大意。”

声落，这位非男亦女的字内人妖、身形一闪蓦尔失踪，迳自走了。

破大殿充满了一刺鼻的血腥，擒龙客躺在血泊中，气息已绝。

不久，破院门出现一个浑身水淋淋的人影。

“轰隆隆……”雷声惊心动魄，雨更大，风更狂，金蛇乱舞，地动山摇。

这人不畏雷，也不在乎风雨，站在山门外向里瞧，用目光搜索庙内的一切，自语道：“怪，怎么这座庙破败荒凉到这种程度？德弘叔为何约我在此地见面？”

这人年约二十上下、身材高大雄壮如狮，浑身焕发着青春的气息和蓬勃的生气，健康的脸色白里透红，五官清秀，有一双明亮清澈的大眼睛，眼神中泛现聪明、智慧、活泼、无邪的光芒，是属于涉世未深，仍保有赤诚坦率猖狂个性的年轻人。

他穿一袭青绸对襟衫裤，赤手空拳，脚下穿爬山虎快靴，头发胡乱挽了一个道士髻，浑身水淋淋成了落汤鸡，他却毫不在意。

身材高大健壮的年轻人，穿着紧身尤其显得突出，显得更为雄伟，更有生气。

他踏入院门，抹掉脸上的雨珠，向大殿走去，目光落在院子左右的草丛和地面，微笑道：“有许多脚印，可能德弘叔带了他镖局的朋友先到了。距午正还有一个时辰，他们怎么提早来了？”

刚踏上台阶、便看到了神案拜台下的两具尸体，也嗅到了血腥。

“哎呀！”他骇然惊叫，向里急抢。

当他看清尸体的相貌时、心中一宽，吁出一口长气，如释重负地说：“不是德叔。”

谢天谢地。”

他宽心地站起，开始打量现场、似乎有所发现，狠狠地嗅了几下，惑然道：“有女人留下的脂粉香、这女人刚走不久。”

尘封的地面留下了不少脚印，有男有女。不久，他断然地说：“有六个人的脚印，共五男两女，有动手相搏的痕迹，尸体被留下，可知撤走的十分匆忙。武林人以武犯禁，互相仇杀何苦来哉？”

他开始检验尸体、先难擒龙客，自语道：“三剑致命，像是受到背后暗

袭，下手的人奸狠，犯不着刺三全剑的。”

验至另一具尸体，久久，他脸色逐渐凝重，眉心也渐锁紧，徐徐站起困惑地自语：“是被一种属于太阴掌力的内力震毁了心脉，是从背后下的手，这人的阴柔歹毒掌力的内力已练至化境、三尺内可震碎内腑，为何竟在后面下手伤人？一个练至这种地步的内家高手，绝非武林泛泛末流，从背后偷袭暗算，未免太不合情罗。凶手是什么人？这两个尸体是不是弘叔的朋友？我管不管？”

他重新开始搜索尸身上的遗物，他失望了，两具尸体怀中无长物，甚至出门人必须携带的路引也不见踪迹，猜想必家是在附近的人。

摸地，他看到擒龙客的左手前端，尘埃已被水渗润，隐约现出两个用手指划下的字影。

他费了不少的工夫，方才看出那是一个半字，第一个字像是“百”，另半个字是一个小十字；依大小形状，该算是半个字。

平民百九最忌讳的事，便是上衙打官司。江湖人更不想与官府打交道，以免惹火焚身。江湖人有两句口头禅，“沟死沟埋，路死插牌。”人死如灯灭，一死百了，不需张扬，不需惊动官府。

“人死入土为安，我先埋了他们再说。”他喃喃自语，开始找掘地的器具。

他以为这是武林人在此决斗遗下来的尸体，所以发善心加掩埋，却未料到惹火焚身，几乎毁了自己，一念之慈，替自己惹上了一身是非。

他在一间旧库房找到一柄尚可派用场的药锄，冒着大雨在庙侧的空地上挖掘墓穴。

花了不少工夫，找来一块厚大板，探手入怀，拔出一把上寸长，极为平常的柳叶刀，坐在拜台上用刀在木板上刻道：“大明嘉靖三十五年六月十五日。两无名人之墓，陌生人立。”

收好柳叶习刀，一手挟了木板，一手提起一具尸体，正待出殿。

大雨旁听中，山门口突然出现了八名青衣大汉，全穿了青劲装，带了单刀、铁尺、剑，一涌而入。一名中年人急掠而来，大喝道：“什么人？站住！”

他站住了，笑道：“你们来得正好，可认识这两具尸体么？”

他放下尸体，中年人到了，脸色聚变，怪眼死死地盯着他，厉声问：“阁下，是你把他们杀啦？”

他有点不悦，摇头道：“不是我，你怎么说话这样随便？”

“这里没有旁人，怎么不是你？”

“笑话，你们也在此，那么……”

“住口！你好大的胆子。”

“胆子并不大，人的胆子大小相差无几。”

“狗东西！你……”

“住口！”他怒叱，虎目怒睁说：“你这人简直岂有此理，不问青红皂白，首先是血口喷人，然后口出不逊、你给我少作威作福。”

中年人被他的神色所镇，退一步冷笑道：“阁下，你官司打定了。”

“打官司？”

“不错，你知道你杀的人是谁？”

“放屁！你……”

“这人是金陵三剑客的擒龙客许嘉华，在南京谁不知许大爷昆仲的侠名？”

你竟敢下毒手谋害他……”

“你给我口中干净些。”他沉声抢着说。

“官司你打定了。”

“且慢……”

中年人取出一块腰牌一晃，冷笑道：“在下是应天府捕头杨维，有事你到公堂再说。”说完，抖出了拷链。

另七名大汉四面合围，准备擒人。

他心中暗暗叫苦，碰上这种不讲道理的公人，有理说不清，捺下性子苦笑道：“捕头老兄，讲讲道理好不好？”

“讲理？现场只有你一个人……”

“在下与人在此约会……”

“那就对了，许二爷与在此约会，这人大概就是阁下了。”

“见鬼，在下约会的人还没来……”

“你到公堂分辩去。”

“你听我说好不好？在下到达时、只看到尸体，正打算替他们下葬，坑已经挖好了，墓碑也刚准备停当。如果在下是凶手，还用得着如此费劲？”

“你想埋尸灭迹……”

他勃然大怒，但却忍住了，不悦地说：“你这种人莫名其妙，在下懒得和你饶舌。”

他丢下墓碑，扭头便走。

捕头大喝一声，抖链便走。

他猛地大旋身，手一抄抓住了拷链。快！快逾电光石火，快得令人目眩，克啦啦一阵拷链响，人影乍合。

“哎唷……”捕头狂叫。

他用夺来的拷链，勒住了捕头的咽喉擒住了，向叫喊冲上的大汉喝道：“谁敢上？我勒碎这位仁兄的脖子。”

“弟兄们上！”捕头顽强地叫。

他不能杀人，扭身喝声“滚”！将捕头摔倒，向门外冲。

“恶贼胆敢拒捕？”一名大汉迎面拦住大吼，单刀一闪，刀背部向他的膝骨。

他俯身左手疾沉，两个指头钳住了单刀向上提，左掌疾扬，“啪”一声给了大汉一耳光。

“哎呀！”大汉狂叫向后退，砰然倒地，跌了个手足朝天。

他将夺来的单刀信手一挥，“铮铮”两声巨响，攻来的一尺一剑被展得飞掷两丈外，尺和刀的主人虎口裂开，惶然暴退；

他到了殿门，丢下单刀扭头叫：“诸位，如果在下是凶手，你们一个也活不了。快找现场凶证，在下少陪了。”

捕头已经狼狈地爬起，大叫道：“你不能走，即使你不是嫌疑犯，也是人证……”

“在下不打人命官司。”

“阁下留名。”

“在下姓高名翔。”

“尊驾的身分？……”

“对不起，恕难见告，少陪。”

他惊觉不再报出身分，奔出山门冲入暴雨中。

“轰隆隆”雷声殷殷，暴雨似倾盆。

“追！他定是凶手。”捕头不甘心地大叫。

只留下一人看守尸体，七名大汉抢出狂追。

高翔向山下急走，午正已过，不见应约的人前来，他不能现等，庙中出了血案，不走不行。

七大汉只追了百十步、片刻间便失去了他的踪影。

南京，这座一度是大明皇朝国都的名城，因迁都而有点冷落了，京师迁至北平后，旧紫禁城的宫殿一而再起火、崩圯、而至日渐凋零，但仍然是天下四大城之首，如果算外城，更是大得吓人(一百八十里周径)。

天下四大城的次序是南京城：周九十六里。京师：六十八里。中都(凤阳城西)：五十里。西安：四十里。

皇都虽不在南京。但仍然有规模稍小的各部衙门。市面上、秦淮十六楼依然雄峙于秦淮河畔。秦淮河依然夜夜笙歌，依然是南朝金粉的天下。

鸡鸣山下的国子监(国立大学)仍然弦歌不断，大学生们依然闻鸡起舞，本朝的以外国前来留学的大学生，依然是南京灵气所钟的骄子。

城太大，人口多，任何稀奇古怪不可能的事，这儿都可能发生。

当年太祖高皇帝定鼎中原，建城南京，曾经大兴土木，把南京建设成为天下第一大城，气魄之雄，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，富贵不还乡，如着锦衣夜行；因此他接着在故乡风阳建一座中都，有了城没有人民，岂不扫兴？一国之都城，人民也必须够条件，总不能把天下的乞儿流浪汉迁来充数，哪还像话？

这位出身皇觉寺的朱皇帝自有办法，用上了秦始皇的移民妙计，将江南富户名门缙绅来一次大搬家，一口气迁移了二十万户，十万户至中都，十万户至南京。因此，南京的高楼大厦特别多，世家门阀比比皆是。

城西有三座门，北起是仪凤、定推、清凉。西南角的两座是石城、三山。

外城一百八十里，共有十六座城门。从小安德门入城，一条大路绕过莫愁湖。距三山门尚有五六里，远在数十里外便可看到的三山门似乎屹立像一座山，也像一个巨人，俯视着莫愁湖绚丽的景色。这处湖南岸的湖滨，距中山王府约有五里地，建了一座庄园，房屋不多，没有崇楼高阁，但每一座房舍，每一座亭阁台榭，皆古相而纤丽，与中山王府的巍峨雄伟迥然不同，但却另有情趣。

庄左也有一座百十丈宽半里长的池塘，水道通向莫愁湖，池一大一小，相距约五里地。

这座庄，叫做高庄。高庄是莫愁湖南岸，距中山王府最近的一座庄。

莫愁湖是禁地，附近五里以内，严禁闲杂人等接近，犯禁者送官究治。这座湖据说是朱皇帝与徐达下棋时，输给徐达的；据说华严庵那座宏伟的胜棋楼，便是当年君臣俩下棋的地方。

其实，中山王徐达是开国第一元勋，也是朱皇帝唯一信任不忌的名臣，是少数几个获得善终的王之一，封王便有封地，莫愁湖附近该是中山王的封地，下棋赢来的传说有点靠不住。

高庄的主人姓高，原是辽宁世家，祖上也曾任过数任京官，因此名列缙绅。目下高家三代不曾出仕，最小的一代叫高翔。

翔是小名，辈名是英，叫英奇。高家八代的辈名排行是：孝义忠信，英化昆玉。目下的庄主名信明，字承举，地方人士皆尊称他为承举公。

高翔年方二九，目下在国子监就学。但这小后生平时聪慧聪敏，满腹经纶，只是每一考试，紧张得满篇不通，胡说八道。而且午后的骑射技艺，他更是怎么学也无法领会，身材壮得像雄狮，拉起一石弓也无法拉满，弄得上至国子临祭酒、下至学正，无不摇头叹息，大叫孺子不可教也。

高翔学业无成，一而再申请退学，可是其中有两们博士(也叫五经博士)坚持留下他造就。但这两年来。这两位博士也不得不承认失败。从去年春起，他已退学在家，学舍中仍允他保持三年名额。

他离开后，便外出游学，至今仍未返家。伴同他外出游学的伴读夫子皇甫士方，据说是来自京师国子临的教谕，是个相貌清癯仙风道骨的老先生。

这位皇甫老先生是十二提前进入高府的，那年高翔方六龄、由老人家带往仪凤门外龙江关静海寺赶庙会，人群太挤，小娃娃却又顽皮，忙乱中竟然起失了。当天，高家的人急得要上吊。入暮时分，这位老先生带了小娃娃登门拜望高承举。

第二天，皇甫老夫子搬入高府，做了小娃娃的启蒙夫子。可是，老夫子调教出来的学生，委实令人失望。

怪的是庄主高大爷，根本不介意，别人间起小高翔的学业成就，他哈哈一笑满不在乎。

十二年来，高大爷又有了一子一女，也就更加不理睬高翔是否读书，也不过问爱子是否参加乡试。高家有田有地，有的是钱，高大爷无意仁途，对子女是否求取功名毫无意见。

高家与中山王府相距五六里，已经够远了，两家的长辈因身分不同，互不来往，高大爷从不想与豪门贵族攀交，大有老不死不相往来之慨。

大人可以相往来，小娃娃可没有那么多顾忌，高翔从小便是一匹无羁的野马，五六里路他根本不在乎，经常到莫愁玩水，与中山王府的小贵族们交情不薄。

中山王府宗族大，子孙多，目下正支袭封的是七世孙徐鹏举。

王爷目下守备南京，加太子太保兼领中都，是个大忙人。

王爷的长子邦瑞，目下追随乃父左右历练。次子邦杰，三子邦祥。

邦祥尚小，邦杰年岁与高翔差无几，这位小王爷为人随和，将门虎子英伟豪迈，只是有点自负，弓马刀剑无所不能。两人自小玩在一起，意相投，交情深厚。

邦杰今年十六岁，两人在外兄弟相称、京城内外名胜区域，经常可以看到两个的游踪。

高翔出外游学，小王爷每三天便派一名小书僮前来讨消息，可知这位小王爷对高翔十分惦念，友情深厚。

高翔在慈姥山卷入江湖仇杀漩涡。他并不介意，为人不做亏心事、夜半敲门心不惊。

他在山下藏身，守候在慈姥的要道旁，希望等到他约会的德弘叔前来应约。

左等右等，午正过去了，未牌光临，天宇中云收雨散、日影从云层的空隙透下，放晴了。

办案的捕头早已下山走了，他不再等候，匆匆离开了慈姥山，到下面

的村庄中取回行囊，换了衣巾；启程走上了至南京的官道。

他却不知，慈姥庙凶案已先他一步到达应天府的衙门、他成了重要的嫌疑犯。

南京城暗流激荡，风雨欲来。

这件血案除了有关的衙门，外人是不得而知的。

金陵三剑客中、许家便占了两名。仪凤门附近的许家罩上了重重愁云惨雾，许家的好友纷纷闻警而至，查访凶手高翔的公文，从知府衙门向八方飞传。

高翔是小名。要找这个人真不简单。

在风雨飘摇中，高翔毫无所悉地踏入了返家的小径。他提了一个小包裹、穿一袭青袍，施施然缓步而行，家园在望，不自觉地自语道：“一年半了，不知爹妈和弟妹们可好？”

已经是六朋杪，距慈姥庙血案发生的日期，已有半月了，但凶手的消息却如石沉大海。

擒龙客的遗骸已运返南京，许家来来往往的朋友不绝于途。

这天近午时分，聚宝门外的梅冈并没有多少游人。梅冈上便是靖难之变，一代大儒书呆子方孝孺殉难的地方。

高翔仍是一袭青袍，大袍飘飘，显得洵洵温文，谁也不敢相信他会是个身怀绝技的人。

路西一带全是梅林，岔出一条小径，通向梅林深处的一座小茅屋，那是看守梅林的人住宿的地方。

刚走上了小径，迎面来了两名穿直裰的村夫。

“唔！后面那人好面善。”他想。

两村夫极为老练，仅轻瞥了他一眼。便泰然错过，一直就未回头。

他也没留心这两人的表情，缓步来到小茅屋前，轻叩柴门叫：“俞老伯在家么？小便高翔。”

柴门“吱呀”而来，迎门站着一位须眉皆白的老人、含笑让在一旁说：“哦？是翔哥儿，游学回来啦？请进。”

“老伯怎么客气啦？小侄不敢当。”他踏入门内说。

“呵呵！不是客气，而是好久不见，理所当然。令师呢？请坐下说话，老朽给你泡杯茶。”

“不敢当，老伯千万不要把小侄当外人看待，这次小侄随家师入川，他老人家留峨眉，与伏虎寺的宏观大师盘桓。归期未定。”

俞老人一听宏观大师四字，颊肉轻微地抽搐，问道：“令师是不是说过要到青城一行？”

“他老人家在入川前提过，但尔后便不再提起。”他一面说，一面从怀中掏出一封书信双手呈上道：“家师命小侄将这封书信面呈老伯，而且限定六月最后一日呈交，小侄已返家半月，依嘱今日前来面呈。”

俞老人伸手接信，手似乎有些颤抖，接过信并不拆开，纳入怀中说：“最近两天中，老朽将有长行。何时返回、不得而知。你等一等，你送给你一件你喜爱的东西。”

俞老人入室不久，取来一只木匣、递过笑道：“贤侄，打开来看看。”

他打开一看，雀跃地叫：“谢谢你，老伯啊，多高兴哪！”

匣中盛着四三百颗精磨而成的雨花石，色泽如玛瑙，宝光耀目，红白

青各色皆备，纹理鲜明。这种石雨花台多的是，不算名贵，当然不是当年云光法师在此讲经时，天上降下的神花所化。

但这一匣小石，却是花了无数的心血制成的无价至宝，每一颗皆有四分圆径，比棋子还小，扁而圆，薄约分余，表面看来光滑平整，其实有角度，不同的弧形。外行人观看，必定认为是一些好玩的五色棋子而已。

俞老人呵呵笑，说：“哥儿，没忘了使用法吧？”

他如获至宝似的将匣抱入怀中，欣然地说：“小侄勤练不辍，怎会忘了！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真的，最难的是五星联珠手法，小侄也能运用自如了。”他颇为自豪地说。

俞老人取回木匣，取出五颗五花石。信手放在桌上，自己手中挟了另一颗，笑道：“如果你真的熟练五星联珠手法，我允许使用克敌防身。”

“小侄请老伯……”

话未完，俞老人喝声“打”！五花石脱手而飞。

他一把抓起五颗五花石，不慌不忙抖手疾弹。

五颗五花石几乎同时飞出，但并不成一线，仔细察看，方可看出五颗五花石排成箭镞形，但彼此距离并不是完全相等规则的。

奇迹出现了，五颗五花石射向俞老人投出的一颗，响声似连珠，投出一颗被击得左右飞飘。当被第一颗石子击中时向左飞，恰好被左面的石子击得折向右飘，接着又石面的一颗所击中。如此左右折飞，六颗石子同时跌浇在壁角下，空中撞击的奇景，外行不易看清，只看到六颗石子快速绝伦地互相撞击而已，蔚为奇观。

俞老人呵呵一笑，说：“哥儿，你可以使用这盒五花石子。”

“谢谢你，老伯。”他拾回五花石兴奋地道谢。

“哥儿，你知道往昔老朽不许你使用的原因么？”

“老伯恐怕小侄手法不熟，误伤人明。”

“这是其中原因之一。”

“还有别的原因？”

“是的，老朽怕你辱没了五指飞花暗器之王的名头，不得不禁止你使用。”

“这……谁是五指飞花？”

“我。”

“老伯你……”

“你走吧，后会有期。”

“老伯……”

俞老人不再多说，举手含笑送客。

他只好告辞，前脚出门，后脚柴门已闭。他摇摇头举步回走自语道：“俞老爷子不仅是一位草野奇人，必定也是早年的江湖一代大豪。”

刚到达聚宝山的北麓、两侧的树林突然射出两个青影，一跃三丈，捷逾电闪。

路北端，五个黑衣人抱肘而立，相距约十余丈，向这一面虎视眈眈，每个人都佩了兵刃。

后面，也有两个人，正是先前三岔路口所见的两名村夫，那位十分熟的大汉大叫道：“就是他。”

两青影拦住去路，两双虎神光闪烁。两人皆年约四十上下，魁梧精悍，脸涌杀机，各佩一把长剑，双手叉腰拦住去路。

高翔极少与江湖人接触，对江湖朋友陌生是紧，看这两位仁兄来势不善，不由一怔。

听到叫声他扭头回望，两大汉不知道是不是指他而言？他感到有点迷惑。

右首的青衣人嘴角噙着一丝冷笑，不客气地问：“阁下你姓高？”

他又是一怔，毫不迟疑地答：“不错。高山流水的高。”

“名翔？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你的胆气委实令人惊讶。”

“尊驾的话带有刺呢。”

“反正阁下心里明白。”

“在下大惑不解。请教，有何贵干？怎知在下的姓名？你们是……”

“你是高翔，对不对？”

“对，你们……”

“那就找对人了。”

“你阁下贵姓大名……”

话未完，大汉突然冲上，宛如电光一闪，好快，看到人影一动，便已近身，两个指头已点到了左期门要穴。

“噢！点穴术。”他叫，扭身避招，身形挪动眼看并不快，但恰好处，刚好避过点来的指尖。

“噢”一声响，他一掌劈在大汉的右肩。

“哎……”大汉狂叫，收不住势，右肩一沉，直冲出两丈外，脚下大敌几乎卧倒。

另一名中年大汉吃了一惊，火速拔剑。

剑刚出鞘，人影已近。

中年大汉一骇，想后退出招。

高翔像怒鹰般飞扑而至，凌空飞跃，“噢”一声闷响，一脚踢中大汉的右肩井，横空飞越大汉的顶门，无声无息地飘落在大汉身后丈余外，飘然着地。

大汉仰面便倒，砰然着地，跌了个手脚朝天，翻出丈外爬不起来了。

“捉凶犯！”路两端的人大叫。

他不想生事，哈哈一笑，钻入路旁的密林，一溜烟走了。

大汉们一面追，一面在后面大叫：“快抓住谋杀二爷的凶犯，快……”

他这才明白了，一面飞掠一面想：“这些人好没道理，你不能平白被冤屈，哼！”

聚宝山本来是游人赏景的地方，站在山顶四在俯瞰城廊。万家烟火与近云峰相衬，遥望大江如带，龙蟠虎踞的石头城一一展现眼下。因此，登山的人络绎于途。

但雨花台下可不是游人可以到的地方，派有官兵把守。当年方孝孺就义殉难处，这位风骨嶙峋的一代大儒就刑时，鲜血溅在一块大石上，这块大石全染红了，像一块玲珑的红玉，谣传这是忠臣义士赤胆丹心的结晶。他死了，满门十族被诛，共死八百七十三人。

方孝孺死了，至今已有一百六十年，至今未蒙皇朝昭雪。但经常有些忠义士偷偷前来祭奠他的英魂，冒万死前来表示心意。可知公道自在人心。万一被官兵抓住，脑袋搬家小事一件，连累满门抄斩才算可怕，但仍有人前来冒死上香祭奠。

附近一里方圆不许人畜接近，游人只在远处张望，默默凭吊这位千年不朽的忠臣烈士。

他窜出一座树林，眼前出现另一座疏落的老梅林，梅树丛只，有一群穿着入时的游客男女。乘山轿放在一旁，一看便知是豪门贵族的家小在此地游玩。

喊叫声隐隐传来，清晰入耳：“抓凶犯，抓谋杀许二爷的凶犯……”

二十余名男女正在倾听喊叫声，听到枝叶簌簌，所有的目光皆向他集中，他绕右便走。

蓦地，一名公子爷打扮约二十余岁的青年人虎跳而起，抢先截住进路大喝道：“站住！什么人？”

这位青年人一表非俗，英气勃勃，双手一伸拦住去路，作势上扑，居然不像是公子哥儿，赫然有行家的招架，颇不等闲。

他念笑止步，笑道：“站住就站住，这地方不能来么？”

“你是不是凶犯？”

“废话，我额上刻着凶犯二字么？”

远处站着一位罗衣胜雪的小姑娘，手执团扇俏立树下，像是玉女临凡，刚发育但尚未成熟的身段十分动人，注视着两人打交道。

青年人剑眉一轩道：“不许强辩，快说。”

“说什么？”

“说你是不是凶犯。”

他呵呵笑，说：“兄台这些话岂不白问了么？即使在下是凶犯，也不会告诉你，对不起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少女莲步轻移，徐徐走近说：“哥哥，不必问了，等那些公人到来便知分晓啦！”

“对，你得留下，等追来的人辨认你是不是凶犯。”青年人大声说。

“你要等他们来，我可不能等。”

“不能等也得等。”青年人坚决在说。

“我偏不等。”他笑容可掬地说，举步便走。

青年人一声低比，人似狂同般冲到，左手疾伸，迎面就是一记“欲拒还迎”，掌劲似乎毫无力道，五指微张，这一招可拍、可登、可抓、可勾，变化无穷。高手出招，第一招出左手，以虚招占多数，以试探对方的实力，高翔却不作此想，他已看出这位青年掌势有异，决不是虚招，因此不想接，向左一闪，“巧手佛云”虚拨来掌。

糟！他无意反击，这一来立即失去先机，被对方找出了弱点。

“接掌！”青年人气吞河岳地冷叱，招变“金雕献爪”，右掌焕然吐出，变招快逾电闪。伸出的是掌，但五指略弯，沾身时必定用抓而不用拍。

指尖行将沾衣，左足一点，横飘八尺、险之双险地避过一抓之厄。

“可惜！”少女惋惜地叫。

青年人一抓落空，如影附形跟到，大喝一声，一脚飞踢高翔的下阴，

下毒手了。

高翔无名火起，用上了绝学，身形一显，像是鬼魅幻形，明明看到他向右大挪移，最后却在左方出现。青年人的腿从他身侧擦过，一脚落空。他右手一抬，便托住了青年人的膝弯，借力打力向上一掀，喝道：“你给我翻！”

青年人收不住势，脚加速上踢，但反应快极，危急中扭腰吸腹，右掌猛地斜劈而出。

“噗”一声响，高翔的左肩挨了一掌，凶猛沉重的震撼打击力道，打得左肩欲裂，又痛双麻，马步立即虚浮，不由自主退了两步。

“嘭！”青年人来一记后空翻，翻得太猛，双脚控制不住，背脊着手脚朝天。

高翔冲上叫：“站起来。”

青年人滚开跃起说：“等着你。”

高翔这次不再客气，一闪即至，攻出一招“鬼王拨扇”。攻取上盘。

青年人不知是虚招，扭身一掌向拍来的掌根。

“倒！”高翔大喝，掌半途撤招，右足一跳，正中对方的膝弯。

“嘭！”青年人第二次躺倒。

高翔直迫至对方身侧，沉喝道：“起来，你还有机会。”

青年人一跃而起，糟了，拳影入目。“噗”一声左颊挨了，一记重击。但他挺得住，大喝一声，竟然能反击来一记“黑虎掏心”。

高翔手上的劲，因对方的反抗程度而逐渐加强，刚才他只用了三成劲。左手“手拂五弦”拨开来拳，右拳加至四成劲，来一记“霸王敬酒”，“砰”一声正中对方的下额，青年人狂叫一声，第三次倒地。

他不再跟进，呵呵一笑道：“算了，老兄，再来一次，你就爬不起来了。”

青年人坐在地上猛摇头，似乎想摇掉脑袋的昏眩感，毗牙裂嘴对他说：“你……你这厮的拳头好……好重。”

他摸摸肩膀被掌击处，笑道：“你也不轻，纨绔子弟能有三五百斤劲道，值得骄傲。

喂！贵姓？”

“我姓方，叫士杰……”

“转身！”高翔身后突传来银铃似的叱喝。

他先前并未看清少女的脸貌，但一听便知少女在找麻烦，身形急转。

“接招！”少女低叱，尖尖玉指突然光临。

他一眼便看清眼前少女的清丽花容，看到她那双一泓秋水，也像宝石般清澈明亮的大眼睛，看到她粉颊醉人的笑涡儿，不由心中一跳，哪敢接招，猛地向下一掀，斜飞两丈外，撒腿便跑。

少女怔在当地，喃喃地说：“他……他是人是鬼？人怎会有这么快？”

“当然是人了，你看我被打得好惨。哼！我还要找他分个高下。”方士杰悻悻地说。

“哥哥，难道你还没有看出他对你手下留情么？再找他准倒霉。”

“你练的是佛门禅功，能不能胜他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小姑娘慎重地说。

“他会不会是凶犯？”

“我敢替他保证，他绝不是杀人凶犯。”小姑娘斩钉截铁地说。

高翔一面飞奔，一面自语：“多美的动人小姑娘！她那双明眸像是捆仙

绳，捆得人浑身不自在。我要在两年后出门历练闯荡江湖，千万不要招惹她，阿弥陀佛！无量寿佛！”

他口中警告自己不要招惹这位令他心动的小姑娘、但小姑娘的丽影，已经深深地进入他的心扉了。

追他的人早就不见了。他一口气奔近两里外的聚宝门，往城里一钻，走了个无影无踪。

慈姥山的事、开始令他心神不安，开始感到问题的严重。

他以为摆脱了追逐他的人的捕役，却未留意他走得太匆忙，已经引起了有心人的注意。南京城里城外，目下已是风声鹤唳，暗潮激荡、不但官府的眼线密布，金陵三剑客的朋友更是遍布每个角落，无孔不入，留意所谓“凶嫌高翔”的踪迹，重要的首脑们，皆藏有他的图像、以便按图索骥。

他不进城倒好，进城便麻烦了。

聚宝门外的来宾楼，是本朝年建的十六楼之一，位于街旁。他匆匆而过，吸引了两个穿水湖绿长袍的中年人。两人互相打眼色，会意地点点头，脚下一紧，一打手式跟踪便追。

大功坊，是城南的豪门贵族住宅区、左带秦淮，右通御街、那儿有中山王城内的宅第，本地皆称为中山王府，园林之胜、为金城之冠。近秦河一段，距户部员外郎李大人的菁园尚有百十步。

这条街宽大笔直，两侧槐柳成荫，往来的行人甚少，但车马却多。

南京虽不是天子脚下，仍是国之南都，因此管制甚严。从街上的行人服式中，便分别身分的尊卑，交通工具，也可看出身分。乘车轿的人，如不是女眷，便是大官，武官必定骑马，只要你有钱有势，除了黄衣与马步鞦，你爱穿什么都可以，乘车坐轿百无禁忌。

蹄声得得，对面来了一人一骑，雕鞍上，安坐着一位少年郎，玉面朱唇，人才一表，一看便知是鲜衣怒马的豪门子弟。

他举手相招、叫道：“嗨！诗彦兄，一向可好？”

少年即勒住坐骑，一跃而下，身手矫捷轻灵，带住缰抱拳一礼。大笑道：“哈哈！”

托福托福。老学长好，何时返家的？这趟到过那一些名山胜境？”

高翔上前长揖为礼，笑道：“年余步见，你更俊啦！离家年余，半月前返家，乏善可陈，沿途费光阴而已。诗彦兄，小弟正要找找你。”

“走，到舍下一叙。”

“不。小弟请你见五城兵马司石城副指挥赵人人的长公子新安兄。”

“你……你找他？有麻烦么？”诗彦惊问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此非说话之所，走，到舍下……”

“不行，此事非同小可。”

“到底是……”

“小弟返家时途经慈姥山……”

“哎呀！”诗彦惊叫。

“什么？诗彦兄，有何步对？”

“前天我与新安兄游栖霞，他谈及慈姥山的事。你就是那位高翔么？”

“翔是小弟的小名，你……”

“糟了，这件事恐怕要交给五城兵马司承办。老天！你怎么把许老二给